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执行局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29 日至 31 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项目 4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包括根据 2020–2023 年
期间战略计划执行资源调动战略，以及人居署为
解决工作人员构成的地域和性别不平衡问题而
采取的行动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正在进行的结构调整

执行主任的报告

一、 引言

1. 2018 年，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启动了一项改革进程，以改变人居署的治理以及战略重点和实质性重点，其基础是以下四大支柱：

- (a) 新的治理架构；
- (b) 制定新的战略计划；
- (c) 内部变革进程；
- (d) 组织结构调整。

2.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联合国人居大会（人居大会）第一届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31 日在内罗毕召开。人居大会第一届会议通过了 2020–2023 年期间的新战略计划，人居署启动了内部变革进程。

3. 人居署仍投身于落实第四个改革支柱，即组织结构调整，旨在最大限度地履行其任务，支持会员国和合作伙伴在地方、国家以下和国家各级执行和监测《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新城市议程》，不让任何人和任何地方掉队。

* HSP/EB.2022/1。

二、 区域组织结构

4. 新组织结构的全面落实涉及协调人居署在总部以外地点的部署，以确保以最佳方式调配一系列区域政策和业务资产，帮助各国落实《2030年议程》。

5. 在协调人居署的方案部署时，还将进一步考虑会员国对联合国发展系统进行全面改革的迫切要求，鼓励综合、有效和灵活的工作方式，以确保产生影响，并使人居署能够最有效地利用其资产，在“协调一致的联合国整体”下履行其综合任务。在这方面，人居署将以秘书长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于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报告等为指导。

6. 执行主任希望提请执行局注意以下事态发展：

(a) 关于确立指导原则以调整和加强人居署区域架构的内部政策于2021年制定，并得到了执行主任的核可。该政策为人居署的所有实地部署提供指导，无论是项目一级还是国家、次区域或区域办事处的实地部署。它还包括联络处、信息局和全球方案办事处的可持续运作准则；

(b) 根据上述指导原则，制定了关于人居署欧洲区域部署的战略，其中包括建议设立一个新的人居署团队，专门负责东欧和中亚次区域的活动和业务。预计人居署将于2022年征求会员国担任该新团队东道国的意向；

(c) 根据同样的指导原则，还制定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战略。该战略除其他外，侧重于人居署在墨西哥和中美洲、加勒比和南美洲的次区域参与领域的部署和活动。该战略强调需要在加勒比实现更强有力的方案参与，并呼吁加强在巴拿马城的部署，以支持此类活动，并更好地融入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改革；

(d) 人居署目前正在完善其在阿拉伯国家、亚太区域和撒哈拉以南非洲的部署的区域战略。在所有设想情况下，人居署都将继续以秘书长的改革议程和“联合国一体化”倡议为指导；

(e) 虽然在执行国家项目和管理专款全球方案方面对人居署技术服务的需求仍然很高，但核心资金（非专用资金或特定项目资金）不足，继续影响人居署在国家和区域两级的派驻人员执行许多原则和建议，特别是在代表和协调职能方面。